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居家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024年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苏州市委员会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实施可行性	<p>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市委老干部局研究制定离休干部居家养老服务项目实施方案，加强对项目的指导和监管。签约服务机构选派优质服务力量，为离休干部提供规范化、专业化、个性化服务。离休干部所在服务管理单位做好宣传发动、信息采集、意向统计等工作，并配合做好日常监管、意见建议收集、满意度测评等工作。二是精心组织实施。市委老干部局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符合相关资质要求的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服务机构。三是加强过程管理。按项目进度进行日常监管，定期检查项目实施情况。服务机构对市委老干部局相关项目负责人开放服务系统权限，以便查询服务进度与质量。采用智能化的工单流程，依托专业服务团队，加强对服务人员的培训，保证居家养老服务的质量，提高个性化服务的水平，确保服务精准到位。四是强化监管评价。市委老干部局牵头，服务对象所在服务管理单位、服务对象配合做好对签约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定期或不定期通过资料查阅、入户走访、电话询问、问卷调查等方式对服务进度与质量进行抽查和评估，全面做强服务质量闭环管理。</p>				
项目实施内容	<p>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遵循自愿的原则，为市直单位离休干部提供每年120工时的居家养老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居室保洁、饮食起居、洗晒整理、个人卫生、代购代办等。（年满80周岁的地市职及以上退休干部参照执行。）</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148.2
		财政拨款	小计		148.2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8.2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离休干部居家养老		74	148.2	
中长期目标	<p>我市离休干部普遍处于“双高期”，且大部分以居家养老为主，身体机能和生活自理能力日趋下降，对养老照护、生活服务的需求日益提升。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广大老同志的尊重、关心和照顾，推动老同志更好地融入美好生活。让老同志享受到更加便捷、优质的居室保洁、饮食起居、个人卫生、代购代办等便捷、优质的家政服务项目。为我市养老事业的发展进行有益的探索，促进社会养老事业的发展。</p>				
年度目标	<p>我市离休干部普遍处于“双高期”，且大部分以居家养老为主，身体机能和生活自理能力日趋下降，对养老照护、生活服务的需求日益提升。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充分体现市委、市政府对广大老同志的尊重、关心和照顾，推动老同志更好地融入美好生活。让老同志享受到更加便捷、优质的居室保洁、饮食起居、个人卫生、代购代办等便捷、优质的家政服务项目。为我市养老事业的发展进行有益的探索，促进社会养老事业的发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50%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均服务人数	≤0人	≤340人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每年服务时长	=60工时	=120工时
效益	社会效益	离休干部服务覆盖率	=100%	=100%
		服务督察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离休干部满意率	≥90%	≥90%